



节能减排 信息动态

Energy Conservation &
Emission Reduction

2014年9月5日 总第28期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气候变化部 (CDM)



目录 CONTENTS

- ◇ **【市场热点】**4
 -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8月29日-9月4日）4
 - 全国统一碳市 2016 年试运行 局部省市先入场4
 - 履约期过后，中国碳市场呈现总体冷清状况6
 - 北京碳市自愿履约率约 97.1% 十余家企业未履约7
 - 投资机构入场，上海第二履约期交易破冰7
- ◇ **【政策聚焦】**9
 -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 年)的通知9
 -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9
- ◇ **【国内资讯】**10
 - 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在京举行10
 - 解振华：将低碳发展融入经济社会各方面11
 - APEC《北京宣言》：2030 年可再生能源占比翻番12
 - 中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13
 - 成都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正式启动13
 - 重庆市质监局开展低碳产品认证工作 首批认证企业有 12 家14
 - 厦将建全国低碳发展先导示范区 城区温室气体或“限排”15
 - 保护森林能赚钱 绿色江西首次“卖空气”16
 - 绍兴市监控温室气体应对气候变化16
 - 湖北 2020 年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试点省份17
- ◇ **【国际资讯】**18
 - 中国与印度两大碳排放国或缺席本月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18
 - 碳交易成为世界最大大宗商品势不可挡19
 - 美国呼吁发展中国家采取可持续发展战略，保护气候，减少碳排放量20
 - 英国将向航企发放 2640 万免费碳排放配额21
 - 奥巴马政府呼吁联合国提供气候变化资金支持21
 - 节能减碳 5 管齐下 新加坡投资 1 亿美元设研发中心22
 - 车企施压政府 韩国推迟开征汽车碳排放税23
- ◇ **【推荐阅读】**25
 - 全球碳市场对中国的启示25

◇ 【行业公告】30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关于印发北京市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30

关于公示 2014 年 4 项节能低碳标准和节能减碳统计课题研究承担单位的公告 30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发布《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31

关于修订《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规则》及《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会员管理办法》的通知.....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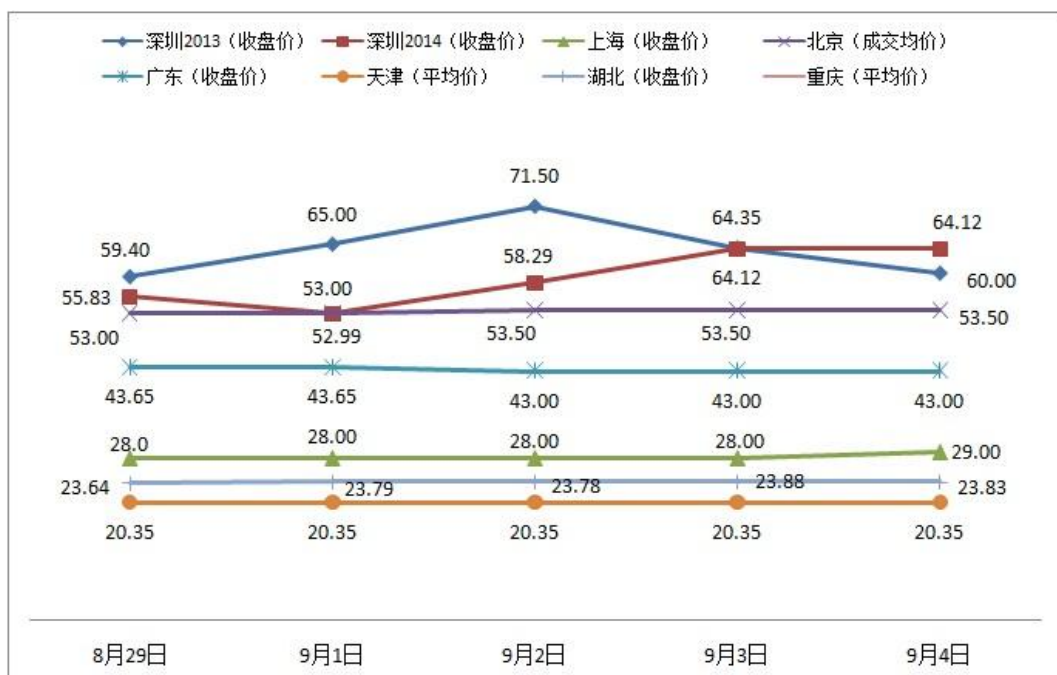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3 年度配额管理单位碳排放核查工作的通知.....32



◇ 【市场热点】

各交易所碳市价格走势（8月29日-9月4日）

发布日期：2014-9-5 来源：水晶碳投



全国统一碳市 2016 年试运行 局部省市先入场

发布日期：2014-9-2 来源：21 世纪经济报道(广州)

全国统一碳市场进程开始加速。

8月31日，国家发改委应对气候变化司副司长孙翠华在2014年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上透露，全国统一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计划于2016年试运行，配额由国家统一分配，局部省市先入场，未入场省市仍须完成分配的总量目标。

“按照中央改革办的工作部署和要求，在试点实操经验的基础上，全国统一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建设要加快推进。”孙翠华表示：“目前，国家发改委已经完成《中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的起草工作，正在内部讨论，10月上旬征求相关部门的意见，计划于11月初上报国务院和中央改革领导小组。

据悉,为使碳交易各环节都有法律、规则依据并健康有序运行,《管理办法》还需一系列配套的实施细则来支撑,以排放配额总量控制为前提,形成一套完整的配额管理和交易制度体系。

孙翠华进一步解释,这一体系的核心要素包括:覆盖范围、配额总量、分配制度、排放报告及核查体系、注册登记系统、交易系统、信息披露机制、市场监管和调节机制等,各个要素之间环环相扣,互为支持。

碳排放纳入统计系统

数据基础是碳市建设的决策依据。

国家应对气候变化战略研究和国际合作中心 CDM 和碳市场管理部负责人郑爽表示,通过 7 个试点城市的建设,现已收集了 2000 余家企业近三年的碳排放数据,填补了我国在数据方面的空白,地方政府初步掌握了行业的排放状况和趋势。

在试点的基础上,数据收集工作现已在全国范围全面铺开。孙翠华表示,国家发改委计划用 2-3 年的时间完成全国统一碳市的设计工作,除管理办法和配套细则,还包括温室气体排放报告登记系统、温室气体核算方法等。

据悉,在已发布的 10 个行业的“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的基础上,国家发改委近期将至少发布 3 个行业的方法学,今年底或明年初还要发布十几个,这二十几个行业的企业方法学有望满足初期阶段的基本需求。

21 世纪经济报道记者了解,继国家发改委正式发布“重点企(事)业单位温室气体排放报告工作的通知”后,各省市现已将其作为重点任务推进。孙翠华说:“清洁机制发展基金将为这项工作提供支持。”

据孙翠华介绍,国家发改委与统计局在基础数据统计方面的协作已经进入了实质性阶段,国家日常统计系统中增加了温室气

体统计内容,包括核算的基础数据等,企业能源平衡表中也增加了相关参数。

明确政府与市场的边界

政府与市场的边界将进一步得到明确。

孙翠华表示,明确国家和地方主管部门、排放企业、核查机构、交易机构等参与方的职责,分工协作,也是推进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的建设和运行的重要内容。

碳排放权交易是以减排为目的的市场工具,如何实现低成本减排,并在这一过程中发现价格,是碳交易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因此,在统一碳市建设进程中,政府与市场的边界成为业内关注的热点。

深圳市碳排放权交易所副总裁葛兴安认为,在碳市建设过程中,政府需要在总量控制、数据质量监管、法律规定和执行方面从严,但对市场这一块需要适度放松,因为新生市场需要一个培育和发展的过程。

对此,中创碳投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唐人虎表示,交易平台的创新可以交给市场来解决。试点需要尝试不同的创新机制,这样才具有可比性,才能为全国市场提供更有价值的经验。

“此外,碳的价格和企业的减排成本也可一并交给市场来解决。发展环境发生变化时,企业对风险有不同的认知,才可带来对市场不同的预期,才有不一样的价格,才有交易和流动。而减排成本是企业发展的自身问题,需要在碳成本内部化的市场中公平竞争,优胜劣汰。”唐人虎说。

试点将增加灵活性

孙翠华在会上说:“全国统一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计划于 2016 年试运行,配额由国家统一分配,局部省市先入场,其他省市可晚些进来,但未入场的省市仍须完成分配的总量目标。就试点与全国碳市的衔接,国家会加强与试点的沟通,并在相关政策制定中,对进入全国市场的时间节点、覆盖范围

以及控排企业等方面给予试点更多的灵活性。”

据悉，7 个试点现已有了各自比较完备的交易体系，按照国家发改委的工作进度，还有 1-2 年的发展期，在这期间试点还将在机制创新，以及在公开、透明等方面继续探索，为全国统一碳市建设提供经验。

与国际相对成熟的碳市场相比，葛兴安认为，国内试点在两方面还需改进，一是制度和规则的全面公开、提前公开，不仅仅是管理办法，还包括配套细则，比如，拍卖怎么做，配额如何回购，拍卖资金的使用等等；二是碳信息的披露，信息是市场流动的基础，也是投资、交易的决策依据。这些信息的提前公开和披露，有利于改变参与主体和投资机构心理不稳的状态。

北京环境交易所总裁梅德文表示，在开放的环境中，更有利于价格的发现，扩大交易主体，在现货交易的基础上，小范围的金融创新，都将增加市场的流动性。

此外，一些试点也在积极探索区域碳排放权交易。比如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区域碳排放权交易的探讨。

唐人虎认为，在全国统一碳市建设的进程中，与国家的政策或规则贴得最近的试点，未来区域扩张的能力一定是最强的。最早建立区域碳排放权交易的试点，不一定是未来扩展最广的试点。如何以最快的速度将本地交易的 1 吨二氧化碳变成未来在全国可以交易的 1 吨二氧化碳，提高流通性决定了试点区域拓展的能力。

现阶段，每个试点都有各自的交易所，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总经理林健表示，交易所是一个服务单位，服务于政府的总量目标，服务于企业的减排成果。

全国统一碳市建立后，仍然需要有效的交易平台，而已有的平台是否会全部保留，未有定论。一位业内人士认为，交易所的地理位置和服务质量或效率，将成为考量的重要因素。

履约期过后，中国碳市场呈现总体冷清状况

发布日期：2014-9-1 来源：易碳家期刊 碳交易网

上周，中国碳市场除深圳、湖北以及北京交易活动外，总体冷清。广东、上海、天津和重庆均无交易活动。北京上周交易量相对减少，总交易量仅为 2200 吨。深圳和湖北的交易相对较为活跃。深圳碳市本周有 2013 年配额交易量增加，同时 2014 年配额交易保持较为活跃，碳价均有所上升。湖北碳市 5 个交易日均有交易，碳价较为平稳，成交量相对于之前有所增加，这可能与湖北近期组织控排企业碳交易培训有关。

北京市发改委副主任洪继元昨日在“2014 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上公布北京碳市场履约情况，企业自愿履约率约为 97.1%，有十余家企业因各类问题没有履约。

过去一周，除深圳和湖北碳市外，其他碳市交易冷清。上周依旧是湖北成交量最大，周成交量 92,088 吨，占总成交量的 92.2%。深圳上周共成交 5,530 吨，其中 2013 年配额 2,593 吨，2014 年配额 4950 吨。

北京碳市自愿履约率约 97.1% 十余家企业未履约

发布日期：2014-8-31 来源：水晶碳投

北京市发改委副主任洪继元今日在“2014 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上表示，北京碳市场履约工作目前已平稳完成，北京碳市场企业自愿履约率约为 97.1%，有十余家企业因各类问题没有履约。

洪继元说，市发改委已加大执法力度，对这十余家拒不履约的企业进行处罚，最高按照市场价格的 3-5 倍进行罚款。洪继元对水晶碳投表示，目前罚单已开出。

据洪继元介绍，为完成履约工作，北京市发改委对相关部门、区县发改委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十多次大规模培训，大约 5 千人次，

同时市发改委也加强了与重点单位的沟通，并协同专家讨论对策。通过首年履约，一些重点控排企业成立了专门的部门和人员，负责政策，咨询，核算等工作。

洪继元说，北京市 2013 年碳排放量比 2012 年下降 4.5%，对此碳排放交易有一定贡献。北京市发改委副主任洪继元今日在“2014 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上表示，北京碳市场履约工作目前已平稳完成，北京碳市场企业自愿履约率约为 97.1%，有十余家企业因各类问题没有履约。

投资机构入场，上海第二履约期交易破冰

发布日期：2014-9-4 来源：中创碳投

9 月 4 日，上海碳市场成交 2014 年碳配额（SHEA14）5000 吨，成交价 29.0 元/吨，较前一收盘价上涨 3.6%。这是上海试点在第二个履约期内的首笔交易，打破了第一个履约期结束后长达两个多月有价无市的状态。而更值得注意的是，此次交易是上海碳市场机构投资者参与的首笔碳排放交易，至此，中国 7 个试点均允许社会投资者进场。

9 月 3 日，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于 9 月 3 日在其官网发布《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标志着上海碳交易试点正式对投资机构放开。机构投资者可以申请成为上海试点的自营类会员直接参与交易，或委托综合类会员代理参与交易。据媒体报道，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已展开联系的投资机构涵

盖各类企业，包括行业内的“低碳粉丝”、全国前五位的证券公司、银行、大型制造业企业等。上海试点仅允许在国内注册的机构投资者成为交易会员，在中国注册的外资也可以参加，自然人与其他境外投资方暂时仍未放开，未来仍有可能被纳入。

目前上海配额价格为 29 元/吨，与最高的 44 元/吨仍有距离，更低于北京、深圳等试点的价格，仍有一定上升空间。引入投资机构后，交易量和价格有望进一步上涨。

碳市场引入机构投资者，能使得参与主体多元化，增强市场流动性，撬动更多的社会资金用于节能减碳。与此同时，专业的投资者能为控排企业提供更为专业的政策指导与咨询服务，促进履约企业参与碳市场交易，有助于发挥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

但从长远来说,在仅有现货交易的市场中,交易仍然会集中在履约前后。此前深圳、天津和湖北市场在开市时即引入投资机构,交易一度十分活跃,但在一段时间后交易量也大幅下降。因此,想提高市场流动性和扩

大交易窥膜,从根本上还是需要推出更多的交易品类,以满足不同投资者的需求。上海作为中国金融中心,相信能在这方面为中国碳市场的开拓创新作出更大的贡献。

附表:各试点对社会投资的开放情况

试点	投资机构	个人
深圳	✓	✓
上海	✓(境内注册,注册资本300万元以上 2014年9月开始)	暂无
北京	✓(注册资本300万元以上)	不允许
广州	✓(2014年3月开始)	✓(2014年6月开始)
天津	✓(中资控股企业)	✓(金融资产30万元以上)
湖北	✓	✓
重庆	✓(企业法人注册资本100万元以上,合伙企业及其它组织净资产50万元以上)	✓(金融资产10万元以上)

 tanpaifang.com





◇ 【政策聚焦】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福建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年)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4-8-21 来源：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闽发改区域〔2014〕509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经省政府同意，现将《福建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

附件：福建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年).doc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年8月21日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4-9-1 来源：北京市财政局网站

京财经一〔2014〕1782号

各区县财政局、环保局、经济信息化委、发展改革委，各有关单位：

为切实贯彻落实清洁空气行动计划，持续改善首都大气环境质量，鼓励排污单位大力开展大气污染防治环保技术改造工程，研究制定了《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办法》。经报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附件：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办法

北京市财政局
北京市环境保护局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年8月20日

附件：北京市大气污染防治技术改造项目奖励资金管理办法

◇ 【国内资讯】

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在京举行

发布日期：2014-8-31 来源：国际在线



为期两天的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 8 月 30 日在北京举行。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在会上透露，中国二氧化碳的排放已经跃居世界第一，人均排放已经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而如何探索出一条符合国情的发展经济与应对气候变化双赢、低碳的可持续发展之路也成为了与会嘉宾讨论的焦点。

资料显示，2000 年到 2010 年，全球温室气体排放平均增速 2.2%，成为历史上增速最快的 10 年，若无更多的减排措施，二十一世纪末地球平均表面温度将升高 3.7 度或者 4.8 度。

为应对气候变化，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表示，中国采取了一系列措施积极应对气候变化，比如优化产业结构、节能提高能

效、优化能源结构、增加森林碳汇、推进低碳试点等手段，低碳减排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我国单位 G D P 碳排放强度显著下降，2013 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的排放比 2005 年下降了 28.56%，相当于少排放二氧化碳 25 亿吨。”

目前，中国的二氧化碳排放已经跃居世界第一，人均排放超过了世界平均水平，随之而来的是资源的巨大浪费和环境的严重污染。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主任李伟指出，既要经济发展，又要把污染的治理和减排降到能够承受合理的水平，中国面临的减排压力非常大。

“2012 年中国因化石燃料产生的二氧化碳排放超过了 80 亿吨，约占全球同期排

放的 25%。中国复合型大气污染可以说是越来越严重，2013 年中国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 2044 万吨和 2227 万吨，远远超出大气的环境容量。同期 P M2.5 年均浓度达到了 72 微克 / 立方米，超出国家标准 1 倍多，P M2.5 城市达标比率仅为 4.1%。”

对此，探索一条发展经济与应对气候变化双赢、低碳的可持续发展之路成为了与会嘉宾们的共识。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说，中国不会继续重复发达国家工业化期间无约束排放温室气体的传统发展道路。

“我们将大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将低碳发展的要求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方面，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进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坚决控制能源消费总量，继续加大节约能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的力度，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

国务院参事刘燕华认为，中国选择低碳发展道路还应考虑能源安全问题。

“2013 年，中国石油的 60% 靠进口，天然气 30% 靠进口，预计到 2020 年将达到 70% 和 50%。假设中国的石油和天然气运输通道出现的故障，那么我们致力于高端和机动性的支撑将会出现瘫痪的风险。”

近年来，以新能源取代化石能源的能源变革被称为是第三次工业革命的重要标志。在这一形势下，一些发达国家纷纷确立了低碳发展和能源转型的目标。也有学者进一步建议，中国低碳能源要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核能、天然气这“三匹马”。清华大学教授何建说：“德国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的比例要达到 30%，到 2050 年要达到 60%。而中国在工业化阶段，能源需求还在不断的增加，当前新能源的发展规模还不能满足能源需求的增量，化石能源还要增加，所以发展核能和天然气低碳能源对我们国家具有更为重要的意义。”

解振华：将低碳发展融入经济社会各方面

发布日期：2014-9-1 来源：科技日报

“2013 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05 年下降了 28.56%，相当于少排放二氧化碳 25 亿吨，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作出了重要贡献。”国家发改委副主任解振华在 8 月 30 日—31 日召开的 2014 年中国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上说。

解振华表示，中国目前仍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进程中，发展经济、改善民生、保护环境和应对气候变化任务艰巨，能源需求和碳排放还将在一段时间内继续保持合理增长。但中国不会重复发达国家工业化时期无约束排放温室气体的传统发展道路，而要努力探索走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发展经济与应对气候变化双赢的可持续发展之路。

“加强碳排放管理和考核，研究建立碳排放总量控制制度，逐步实现碳排放强度和总量‘双控’，加快建立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解振华说，“下一步要将低碳发展的要求融入经济社会发展的各方面，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

据他透露，国家发改委会同财政部等部门在 2012 年正式启动了中国低碳发展宏观战略研究项目。该项目集中 38 家机构的 300 余名专家学者，对中国到 2020 年、2030 年、2050 年的低碳发展总体趋势进行分析研判，提出中国低碳发展的目标任务、实现路径、政策体系以及保障措施。目前，各项研究已经取得重要进展。

APEC《北京宣言》:2030年可再生能源占比翻番

发布日期: 2014-9-3 来源: 经济参考报

作为两个月后 APEC 领导人非正式会议的预热, 第十一届亚太经合组织(APEC)能源部长会议 9 月 2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中通过的《北京宣言》明确, 21 个成员国将共同致力于构建亚太能源安全新体系, 承诺 2030 年 APEC 地区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在地区能源结构中的比重比 2010 年翻一番, 2035 年将亚太地区的总能源强度比 2005 年降低 45%。

作为会议主席的中国国家能源局局长吴新雄提出了三点倡议: 一是共建亚太能源安全新体系。二是提升亚太地区务实合作的水平, 在低碳城镇、智慧社区、可再生能源、非常规油气、洁净煤技术等领域进一步加强优势合作。三是为亚太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环境。

与会的各经济体承诺, 将继续强化 APEC 成员国领导人签署的能源安全倡议(ESI), 倡导开放、包容、合作可持续的亚太能源安全观, 共同致力于构建亚太能源安全新体系, 承诺将继续加强石油和天然气勘探开放, 推动能源供应多元化和有序竞争, 支持公开透明的能源市场, 逐步提升油气的

供应能力, 各经济体重申了加强油气勘探开发的活动、提升油气硬件的反应能力建设、及时提交完整的油气数据重要性。

当日, APEC 可持续能源中心成立, 各成员经济体将加强合作, 不断推动可再生能源技术创新, 努力降低成本, 提升可再生能源在能源市场上的竞争性和可持续性。其中, APEC 对核电的态度已明确为“支持安全高效发展”, 倡导成员经济体在确保核安全、安保、防辐射的基础上, 加强核电领域经验交流, 帮助对核电感兴趣的经济体发展核电。

在鼓励替代能源发展的同时, 天然气作为合格过渡能源的重要性也被各经济体所认识到。《北京宣言》呼吁各经济体加强石油天然气输送管网、液化天然气终端、智能电网、分布式能源系统等基础设施建设, 同时加强跨境油气管网、电网等重大能源设施的协同管理, 确保相关设施安全稳定运行。

目前, APEC 21 个成员国经济总量占到全球的 57%, 而能耗占到全球能源消费总量的六成, 其中包括能源消费量位居全球前三甲国家(美国、中国、俄罗斯)。



中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

发布日期：2014-9-2 来源：易碳家期刊 碳交易网

国家发改委气候司孙翠华日前表示：“目前，国家发改委已经完成《中国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下称“《管理办法》”)的起草工作，正在内部讨论，10月上旬征求相关部门的意见，计划于11月初上报国务院和中央改革领导小组。”

为使碳交易各环节都有法律、规则依据并健康有序运行，《管理办法》还需一系列

配套的实施细则来支撑，以排放配额总量控制为前提，形成一套完整的配额管理和交易制度体系。

孙翠华进一步解释，这一体系的核心要素包括：覆盖范围、配额总量、分配制度、排放报告及核查体系、注册登记系统、交易系统、信息披露机制、市场监管和调节机制等，各个要素之间环环相扣，互为支持。

成都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正式启动

发布日期：2014-9-4 来源：中国社会科学网

2014年8月27日，由成都市发改委委托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承担的“成都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正式启动。项目组长庄贵阳研究员带领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北京工业大学、世界资源研究所(WRI)的课题组成员赴四川省成都市参加项目启动暨培训会，并开展座谈和调研活动。

2014年8月27日上午，项目启动会暨培训会在成都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第四办公区会议室举行。来自成都市直机关工委、发展改革委、科技和知识产权局、经济和信息化委、国土资源局、环保局、农业局、规划和住房局、统计局、低碳经济研究会、能源办、交委、交管局、建委、机关事务局、节能监察中心、林业园林局、环保局、城管局、统计局以及重点企业代表参加了会议。会议由成都市发改委环资处李峰处长主持。四川省发改委资环处汪军到会讲话，肯定了成都市发改委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

启动会上，庄贵阳研究员结合国际国内应对气候变化和低碳发展形势，讲解了城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的目的和意义及相关的核心问题，介绍了成都市清单编制项目的实施方案。成都市作为四川省省会和国家首批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区之一，理应在坚持生态文明，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方面走在四川前列。通过编制成都市行政区域的温室气体清单，可以了解成都市温室气体排放水平和趋势，为制定低碳发展蓝图提供科学的温室气体核算数据，最终促进成都市实现绿色低碳转型。

在随后的培训会上，来自世界资源研究所的蒋小谦研究分析员、北京工业大学的陈莎教授、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的朱守先副研究员分别就能源活动、工业过程和废弃物处理、农业、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的清单编制方案做了介绍。项目组为与会代表发放了由庄贵阳研究员主持编写的《中国城镇温室气体清单指南》。

2014年8月27日下午，项目组分小组召开了数据收集座谈会并安排了现场调研

事宜。与会各个单位的代表就项目组会前提供的清单编制数据采集表反馈各自部门数据掌握情况，并对数据的可获得性、获取渠道以及存在的问题等进行了有效的沟通。

2014年8月28日，庄贵阳研究员一行在成都市发改委资环处李峰处长的陪同下，现场调研了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成都洛带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和成都中心城区餐厨垃圾处理厂。成都市固体废弃物卫生处置场是成都市唯一的一座大型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负责为全市固体废弃进行无害化处理。成都洛带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厂可处理成都市每日产生的三分之一的生活垃圾。成都是全国首批 33 个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之一，成都中心城区餐厨垃圾处理厂位于双流县文星镇，一期日处理能力 200 吨，解决了餐厨废弃物处理难题，每年可生产 4 万吨环境友好型的生物腐植酸肥料，有力促进了成都城乡有机废弃资源的循环利用。

通过此次启动暨培训会以及座谈和调研，项目组成员进一步了解了成都市目前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数据可利用性现状和问题，并与成都市各部门代表进行了深入交流，为下一步数据采集奠定了基础。

中国社会科学院城市发展与环境研究所是国内在气候变化和低碳发展领域的重要研究力量。庄贵阳研究员承担的“十二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城镇碳排放清单编制方法与决策支持系统研究、开发与示范课题”(2011BAJ07B07)基于在四川省广元市、河南省济源市和杭州市下城区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的实际经验，同世界资源研究所、世界自然基金会合作，融合国内外城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的先进方法，完成了《中国城镇温室气体清单指南》。此次成都市温室气体清单编制项目的开展，也是科技成果向实践应用转化的一个案例。

重庆市质监局开展低碳产品认证工作 首批认证企业有 12 家

发布日期：2014-8-31 来源：华龙网

记者从重庆市质监局获悉，我市正式启动低碳产品认证工作。首批接受认证的有 12 家企业。

市质监局将对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宗申机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市渝琥玻璃有限公司、重庆赛力盟电机

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市南桐特种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等 12 家重庆首批提出申请的企业开展低碳产品认证。

据悉，产品范围包括普通摩托车、平板玻璃、三相异步电动机和硅酸盐水泥等。



厦将建全国低碳发展先导示范区 城区温室气体或“限排”

发布日期：2014-8-29 来源：厦门日报

早在 2010 年，厦门就被列为国家首批低碳试点城市；四年后，厦门将向全国低碳发展先导示范区迈进。昨日，省发改委出台《福建省应对气候变化规划(2014-2020 年)》，提出要通过一批示范工程的带动，来提升全省应对气候变化的水平，其中明确提出支持厦门建设全国低碳发展先导示范区。

在低碳园区、商业、社区等方面下功夫

据介绍，厦门要成为全国低碳发展的先导示范区，需要大力发展低碳产业、低碳新城、低碳建筑、低碳交通，并加强对台低碳产业对接和低碳技术合作交流，形成具有厦门特色的低碳发展体系。

这整套体系就包括园区、商业、产品、社区等的低碳化。

低碳园区将实施循环化、低碳化改造，政府在土地利用、绿色交通发展、水资源综合利用、能源规划、绿色宜居宜业环境打造、综合物理环境营造以及绿色建筑创新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

低碳商业方面，我市将选择一批商场、宾馆、餐饮机构、旅游景区等商业机构，开展低碳商业试点，引导、鼓励其改进营销理念和模式，推广应用节能、可再生能源等新技术、新产品，加强运营和供应链管理，减少试点商业机构温室气体排放。

低碳社区则会结合保障性住房建设、新型城镇化建设，财政性投资的保障性住房要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在试点社区还将开展低碳家庭创建活动，鼓励社区居民在衣、食、住、用、行等方面践行低碳理念。

中心城区温室气体排放或“限值”

具体到企业和百姓来说，一些实实在在的举措可能会颠覆人们固有的观念。

最直接的一点，就是厦门的中心城区和其他有条件的地方将确定温室气体的排放峰值，今后这些区域的温室气体排放可能就会有所限制了，用《规划》中的话来说，就是“确立严格的温室气体排放控制目标，尽快实现经济增长与碳排放增长‘脱钩’”。

根据这一要求，厦门的产业准入门槛将提高，高耗能、高排放的行业将被限制过快增长，取而代之的是战略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

除此之外，厦门还将加快推进抽水蓄能电站前期工作，大力发展非化石能源；扩大城市公共交通线网通达深度和覆盖面，通过公交优先发展来控制交通领域的温室气体排放。

相关链接

全省年均气温上升 1℃

最近 50 年，全省年平均气温上升了 1℃ 左右，高温日数增多，低温日数减少，我省加快发展与控制温室气体排放的矛盾日益突出。

按照《规划》，到 2015 年，全省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 2010 年下降 17.5%，排放强度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20% 以上，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取得成效。到 2020 年，全省以低碳为特征的产业体系和生活方式基本建立，温室气体排放得到有效控制，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和能源消耗降低幅度均控制在国家下达指标内。

保护森林能赚钱 绿色江西首次“卖空气”

发布日期：2014-9-1 来源：江西日报

管理好林子“卖空气”，在为抑制全球变暖作出贡献的同时，还能赚取大把的钞票，这对于“绿色江西”来说是一笔好生意。8月26日，记者从省发改委获悉，我省乐安县实验林场首吃“螃蟹”，开发出中国首个国际标准自愿减排林业碳汇项目，在广州碳排放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可从森林保护中获得不小的收益。随着碳交易规模的逐年扩大，我省将开发更多的林业碳汇项目进入市场。

林业碳汇是指森林将二氧化碳转化为有机物并释放出氧气所带来价值。乐安县林业碳汇项目面积达11.6万亩，30年预计可产生减排量为260万吨，每15亩森林年均减排11.2吨。与植树造林减排不同的是，林业碳汇是通过减少采伐量、延长轮伐期及减少火灾、虫害等措施而产出减排量，这既有利于保护当地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环境，又能创造经济效益，实现生态保护与经济良性循环。

据了解，乐安项目是我国自主开发的首个国际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去年10月经联合国第三方专业机构核查并成功注册，已对

外预售多笔碳排放量。与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减排项目不同，乐安项目属国际认可资源碳减排项目，有社会责任感的个人和企业均可以在公开交易市场购买。此外，碳交易也是一种新的投资渠道，与股票交易一样，个人可以在碳排放交易所注册，“低进高出”买卖减排指标。

8月18日，乐安项目正式在广州碳排放交易所挂牌交易，开盘仅半小时，就完成5笔交易，其中还包括国际买家，每吨的交易价格在60元左右，其中，上海一家企业当天就签约“购碳”5000吨。以此计算，乐安项目在未来30年“卖碳”收益至少有1.56亿元。而对于林场，即使只获得10%的收益分成，那平均每年也可获得数十万元的收益。

乐安项目的成功上市交易，让我省找到了一条做大碳交易的新路径，近期有关部门将与专业碳资产管理公司合作举办培训班，推广“乐安经验”，让江西更多的青山走向国际碳交易市场，让绿色江西成为全国的“减排仓库”。

绍兴市监控温室气体应对气候变化

发布日期：2014-9-2 来源：绍兴日报

昨天，绍兴市召开专门会议对温室气体清单编制工作进行部署，以应对气候变化和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发展我市低碳经济。记者从会上获悉，我市将在今年编制完成2010~2013年分年度五大领域排放的6种温室气体清单总报告及各领域分报告，并从今年起建立年度清单报告编制常态化机制。

五大领域主要是指能源活动、工业生产过程、农业活动、土地利用变化和林业、废弃物处理；6种温室气体主要包括二氧化碳、甲烷、氧化亚氮、氢氟碳化物、全氟化碳和六氟化硫等。

按照会议部署，我市将先行启动2010年度清单编制工作，计划于9月底前完成

2010 年度清单报告(包括总报告和五大领域分报告),同时,10 月底前要完成 2011~2013 年分年度清单报告,并及时报省发改委参加评审。此外,在清单编制过程中,还要建立清单信息数据库,同步录入相应清单数据,做好与省清单信息数据库的衔接等。

市发改委有关负责人认为,清单编制是我市调结构转方式的基础性工作,有助于识别温室气体主要排放源,了解排放现状,预测未来减排潜力并制定应对措施。

湖北 2020 年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试点省份

发布日期: 2014-9-4 来源: 中国低碳网

交通运输是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的重点领域之一,加快推进交通运输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是建设“五个交通”的重点内容之一。近日,《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交通运输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指导意见的通知》正式发布,提出到 2020 年基本建成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试点省份。省级政府层面专门就交通运输绿色循环低碳发展提出指导意见,在全国尚属首次,并突显了五个特点:

一是强化了综合运输理念。《意见》提出加快交通基础设施无缝衔接,优化运输结构,促进不同交通方式以及城市交通之间的高效组织和顺畅衔接,发挥交通运输整体优势,提升集约效能。特别是要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公交专用道、快速公交系统等大容量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加强自行车专用道和行人步道等城市慢行系统建设。

二是凸现了绿色和循环。《意见》结合生态文明建设的新形势、新要求,提出树立全生命周期成本理念,将节约能源、资源要求贯彻到交通基础设施规划、设计、施工、运营、养护和管理全过程,大力推广应用节能型建筑养护装备、材料及施工工艺,积极探索资源回收和废弃物综合利用有效途径。

加强综合交通枢纽用地综合立体开发,节约、集约利用交通通道线位资源,提高港口岸线资源利用效率。

三是涵盖了交通运输全领域、全过程。《意见》全面覆盖绿色低碳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节能环保运输装备应用、集约高效交通运输组织体系建设、推广绿色驾驶与维修、节能减排新技术应用、智能交通运输系统建设六大主要任务,提出 20 条具体措施,与综合交通、平安交通、民生交通、智慧交通融为一体,同步推进。

四是强化政府的支持、引导和督促职能。建立由分管副省长负责,由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交通运输厅等单位组成的推进交通运输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联席会议制度。整合现有省级层面节能减排专项资金,对交通运输节能减排项目予以重点支持,鼓励各地也建立和完善相应激励政策。

五是突出试点示范推进机制。《意见》提出,注重发挥武汉、十堰、荆门等部级低碳交通试点和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作用,积极争取绿色循环低碳交通运输试点省份。

◇ 【国际资讯】

中国与印度两大碳排放国或缺席本月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

发布日期：2014-9-4 来源：华尔街见闻 碳交易网



中国和印度两国最高领导人不计划出席本月在纽约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暗示全球两大碳排放国对签订全球协议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支持力度有限。

彭博社援引两位匿名联合国官员表示，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印度总理莫迪已经向联合国秘书长潘基文表示，他们将缺席 9 月份的联合国气候变化峰会。他们的缺席削弱了此次峰会的分量。

对此，中印两国官员都拒绝置评。

尽管此次峰会被设置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谈判进程之外，今年 12 月份还将在秘鲁利马设立讨论环节，为联合国 2015 年巴黎气候大会造势的重要环节。

据世界银行的数据，中国是全球第一大碳排放国，美国第二，印度第三。中国和印度两国的总碳排放量近全球三分之一，且维持增长态势。

彭博社报道称，中印两国敦促发达国家交付承诺给贫穷国家的 1000 亿美元资金，以帮助应对气候变化的威胁，但不同意签署协议，大幅减少碳排量。不过，两国在国内已经宣布将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

潘基文的发言人 Stephane Dujarric 表示，“我们真正关心的是各国的承诺，潘基文秘书长希望联合国成员国能勇敢承诺应对气候变化。”在被问及各国领导人出席问题时，他表示不予评论。

碳交易成为世界最大宗商品势不可挡

发布日期：2014-8-30 来源：易碳家期刊 碳交易网

《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后，全球碳交易市场出现了爆炸式的增长。2007 年碳交易量从 2006 年的 16 亿吨跃升到 27 亿吨，成交额的增长从 220 亿欧元上升到 400 亿欧元，2008 年上半年全球碳交易市场总值甚至就与 2007 年全年持平。据点碳公司（Point Carbon）预测，2008 年全年的二氧化碳交易量将达到 42 亿吨。据联合国和世界银行预测，2012 年全球碳交易市场容量为 1500 亿美元，有望超过石油市场成为世界第一大市场。

1992 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这是世界上第一个关于控制温室气体排放、遏制全球变暖的国际公约。在 1997 年的《公约》第三次缔约方大会上，《公约》实施取得重大突破，缔约方在日本京都通过了《京都议定书》，对减排温室气体的种类、主要发达国家的减排时间表和额度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2007 年 12 月 15 日出台的“巴厘岛路线图”，将为进一步落实《公约》指明方向。2008 年 12 月 13 日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在波兹南闭幕。会议决定启动适应基金并通过的 2009 年工作旨在争取在明年年底丹麦哥本哈根气候变化大会上就应对气候变化达成新的全球协议计划，标志着 2009 年气候变化谈判进程正式启动。

依据《京都议定书》，各签约国到 2012 年必须完成第一阶段减排目标。表面看这是各国就世界气候问题达成了协议，但其实质是金融问题，是建立国际货币新体系的核心部分。目前在《京都议定书》的框架范围内，已建立了“碳货币”的雏形。2012 年后，如果各国就气候问题达成一致，就是对国际货币新体系达成一致，届时各国只有购买

“碳货币”才能在这个新框架下维持自身发展。

“碳金融”从狭义上说是提供给购买温室气体减排项目的资源，广义就泛指气候变化的市场化解决方案。据易碳家了解到，在全球碳市场，有一种是以配额为基础的交易，即欧盟、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芝加哥气候交易所和英国等排放交易市场创造的碳排放许可权；另一种是以项目为基础的减排量交易，通过清洁发展机制、联合履行以及其他减排义务获得的减排信用交易额，这方面日本综合商社的力度最深。

《京都议定书》正式生效后，全球碳交易市场出现了爆炸式的增长。2007 年碳交易量从 2006 年的 16 亿吨跃升到 27 亿吨，成交额的增长从 220 亿欧元上升到 400 亿欧元，2008 年上半年全球碳交易市场总值甚至就与 2007 年全年持平。据预测，2008 年全年的二氧化碳交易量将达到 42 亿吨。据联合国和世界银行预测，2012 年全球碳交易市场容量为 1500 亿美元，有望超过石油市场成为世界第一大市场。

在低碳排放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约定条件时，碳信用额度的价值日益凸显，碳交易成为世界最大宗商品势不可挡，而碳交易标的的标价货币绑定权以及由此衍生出来的货币职能将对打破美元垄断促使国际货币形式多元化。同时，碳交易市场供给方多元化，包括发达国家、转型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不像石油供给高度依赖欧佩克，客观上让存在碳交易计价货币多元化成为可能。

经过几年的发展，碳交易市场已渐趋成熟，参与国不断增加，市场化程度不断加深。据易碳家了解到，日本碳交易所、英国排放交易体系、欧盟排放贸易体系、新南威尔士

温室气体减排体系、加拿大蒙特利尔气候交易所 (MCeX) 相继成立。中国 2008 年以来已经成立了三家环境交易所, 分别是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北京环境交易所和天津排放权交易所。

从《京都议定书》再到碳交易排放权交易, 甚至连全球最大的石油公司之一 BP 都推出了家庭用的“碳排放计算器”。这些政治行为和商业行为实际上是在制定未来全球经济的游戏规则, 有一点值得我们注意, 21 世纪中国、印度、中南美洲、非洲都面临如何发展和享受现代化成果的严峻挑战。以二氧化碳造成全球暖化为代表的环保主义, 是否会成为继知识产权、贸易顺差、货币汇率之后, 又一个冠冕堂皇的大棒?

在面对《京都议定书》与二氧化碳排放权贸易上, 中国应该有清醒的认识, 天上不会掉馅饼。我们应该看到在美好的道义责任

背后的经济利益。中国崛起让无数中国人沉浸在过去粗放式发展的恢弘之中, 这几年美国无可匹敌的榜样力量又将中国带入了更为“高端”的靠金融推动社会发展和财富积累的阶段。当人们关注碳交易中的“金融创新”时, 我们更应该看到日本领跑碳交易的实质是建立在世界第一的环保节能技术的基础上商业资本、产业资本和金融资本的融合。

21 世纪大国崛起的核心竞争力, 肯定会是依托在将节能环保的科技应用于生产技术中, 这才是世界新经济的杠杆和支点。这不但是企业与企业之间的竞争, 也是国家与国家之间的竞争, 谁率先断腕, 走到同行业的前头, 向环境索取更少的能源、向环境输出更少的副产品, 谁生存的空间和时间就会更宽广。

美国呼吁发展中国家采取可持续发展战略, 保护气候, 减少碳排放量

发布日期: 2014-9-3 来源: 环球网 碳交易网

据美国《商业周刊》8 月 31 日报道, 美国呼吁发展中国家采取可持续发展战略, 保护气候, 减少碳排放量, 并计划促成各国在 2015 年的联合国气候峰会上加入更加有效的控制碳排放量的协议。

据报道, 联合国政府间气候变化小组 (IPCC) 上周发布报告称, 全球变暖将很快使格陵兰岛冰盖开始融化, 而几个世纪后, 这将使海平面上升 23 英尺。该报告还称, 据不完全统计, 温度上升 2.5°C 造成的损失, 相当于全球经济增长的 2%。美国政府迅速反应, 称将在 2015 年的联合国气候峰会上促成各国加入更加有效的控制碳排放量的协议。

美国认为发展经济的同时, 可以兼顾环境保护。美国政府将在 2015 年的联合国气候峰会上提出“可持续发展目标”, 呼吁减少气候变化, 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及森林和海洋, 同时减少贫困, 提高全球居民的健康水平。但是目前看来, 这一目标很难实现。

据 IPCC 的报告显示, 2000 年至 2010 年间, 温室气体排放量的增速超过了过去的 30 年。因为发展中国家经济高速发展, 导致能源消耗也急速增长。这显示出能源消耗, 尤其是矿物燃料的消耗, 仍然是中低收入国家经济发展的主要途径。

英国将向航企发放 2640 万免费碳排放配额

发布日期：2014-9-3 来源：民航资源网

据路透社报道，英国政府表示，2013 到 2016 年每年向航空公司分配 660 万个单位的免费碳排放份额，以此来帮助航空公司减少为超出欧盟排放交易体系规定的碳排放量而付出的高昂费用。

从英国能源与气候变化部门发布的数据来看，易捷航空得到的免费航空排放配额（EUAA）最多，为每年 290 万个单位。国际航空集团旗下的英国航空则拿到了 130 万个单位，而汤姆森航空将获得 738736 个单位。

在欧盟 28 个成员国中，英国受制于欧盟排放交易体系的航空公司最多。

此前在今年 4 月，迫于来自中国、美国等非欧盟国家的压力，欧盟议会就决议仅欧盟境内航班受碳排放交易体系制约，在此之后欧盟各国的年排放配额已被削减了三分之一。

另外航空公司必须按规定使用这些排放配额，这就意味着他只能低价转换成流动的欧洲排放单位（EUA），这也是该体系下发电厂和工厂使用的主要欧盟碳货币。目前 EUA 标准价格在每公吨 6.3 欧元左右。

巴哈马政府呼吁联合国提供气候变化资金支持

发布日期：2014-9-4 来源：商务部网站

《拿骚卫报》2014 年 9 月 3 日报道，巴哈马副总理戴维斯 9 月 1 日在联合国第三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会议上发言称，鉴于巴哈马对气候变化的脆弱性和贫困水平的增加，呼吁联合国加强对巴哈马的资金支持和帮助。

《拿骚卫报》2014 年 9 月 3 日报道，巴哈马副总理戴维斯 9 月 1 日在联合国第三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国际会议上发言称，鉴于巴哈马对气候变化的脆弱性和贫困水平的增加，呼吁联合国加强对巴哈马的资金支持和帮助。

戴维斯发言称“我们作为小岛屿国家联盟的一个成员已经存在 20 多年。在这 20 多年中，我们分享前景、理想和挑战，我们不断表达我们的需求，但由于我们的人均收

入水平使得我们寻求资金帮助的请求一直被否定。联合国应该加强对类似于巴哈马这样的小岛屿国家在面对气候变化挑战方面的支持和帮助。”

根据世界银行报告，巴哈马 2012 年人均年收入约为 20600 美元，为加勒比共同体首富。但戴维斯表示“我们的人均收入是被扭曲的，它不能准确反映巴哈马民众及偏远岛屿的实际经济状况，在那里贫困仍占主体而不是例外。而联合国确定是否提供援助的唯一指标依据是人均收入水平。”戴维斯强调，2013 年巴哈马有 12% 约 4.3 万人口生活在年收入 5000 美元以下的贫困线下，而 2001 年贫困人口比例为 9.3%。

在谈到气候变化问题时，戴维斯表示，巴哈马是世界上面对气候变化挑战最脆弱

的国家之一，“在世界银行报告中，巴哈马被列为海平面升高威胁最大的岛屿国家之一，因为 80% 的巴哈马领土面积仅高于海平面 1.5 米。气候变化不仅仅改变我们的生活

方式，最主要的是关系到我们的生存。因此，提供开发或改造最基本的基础设施以适应气候变化带来的巨变的资金是我们面临的基本需求和挑战。”

节能减碳 5 管齐下 新加坡投资 1 亿美元设研发中心

发布日期：2014-9-2 来源：集微网

新加坡政府将投资 1 亿美元的研发经费，用来建立建筑节能与绿色资料中心（data centres）的研发中心。

新加坡国家研究与开发常任秘书杨颖仪在月前宣布这项计划时，同时发表了 5 项科技发展蓝图，属于新加坡政府 2011 年创立的「能源国家创新挑战」(Energy National Innovation Challenge) 的一部分。该计划的目标是发展具成本优势，并可在 20 年内实现的能源解决方案。

5 项科技发展蓝图分别为：太阳能、绿色资料中心、碳捕捉科技、建筑节能与能源。专家指出需要进行更多的研究与开发，才能够使大规模采用技术成为一项经济上可行且节能的策略。

太阳能：随着光电技术(PV technology)效率的提高，太阳能将在新加坡发电上逐渐扮演核心角色。新加坡在制定适应热带气候与有限空间的解决方案上，具有竞争优势。

绿色资料中心：新加坡的资讯中心产业有很大的发展前景，并且在这一领域已是亚洲的中心。此蓝图评估了能够提高资讯中心中硬体与软体能源效率的各种技术。

建筑节能：共有 4 个关键领域可利用科技来提高建筑内的能源效率，包括：建筑管理、资讯系统、空调与机械通风。

工业能源效率：根据编写中的工业能源效率蓝图的报告，占新加坡能源需求一半以上的工业部门，可透过在石油、石化、半导体与制药部门落实新技术来提高效率。

碳捕捉、储存与利用(Carbon capture, storage and utilisation, CCS/U)：对发电站等固定来源进行碳捕捉、储存与利用这一技术，有助于减少碳排放、并具有巨大潜能。由于新加坡土地面积有限、工业排放二氧化碳浓度低，目前碳捕捉储存在新加坡并不可行。然而，将捕捉而来的碳加工成新产品的碳封存利用技术，却有很多机会。

新加坡国立大学教授、蓝图主要贡献者之一的 Michael Quah 指出，CCS/U 之所以独特，在于它关注减少已排放碳的方法，而其他的蓝图则关注防止碳排放。

这份蓝图确定了广泛的碳封存方式，包括餐饮业的碳酸饮料、生产甲酸(formic acid)和尿素(urea)等化工原料以及制造聚碳酸酯(polycarbonate)与硅砂(silica sand)等建筑材料。

杨颖仪另外也宣布了另外 2 项电动车普及与固体废弃物管理计划，「蓝图有助于利害关系人评估商业方案、引导他们投资、完善研发策略，以及形成政策手段以促进这些技术更快地转变为可开展的解决方案。」

IEA：全球在节能目标上迟滞 需要明确的国家政策

在减少温室气体排放方面，虽然新加坡展现出的强有力的承诺，然而国际能源总署(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IEA)在一次主题演讲中指出，全球在节能目标上仍严重滞后。

IEA 能源需求技术部门负责人 Cecilia Tam 说, IEA 已确认了一些技术解决方案, 这些方案可减少足够的温室气体排放, 以防止到 2050 年全球升温高出工业化前的 2°C——这是由政府间气候变迁小组 (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 IPCC) 建议的临界点, 以避免气候变迁对人类造成危险冲击。

这些解决方案着眼于透过不同途径减少碳排放, 以限制全球升温不超过 2°C, 包

括增加可再生能源比例, 采用生质燃料, 使建筑物更加节能, 碳捕捉、封存以及智慧型电网。然而, 在确认的 12 项技术中, 只有再生能源 1 项获采用并落实; 而在尚未赶上的领域, 工业与交通的能源效率以及智慧型电网是最有潜力的。

她指出, 不同技术都有各自的障碍需要解决, 而解决障碍最好的方式之一, 便是「国家要提出明确的政策承诺」。

车企施压政府 韩国推迟开征汽车碳排放税

发布日期: 2014-9-5 来源: 第一财经日报



碳排放大国韩国尚未做好准备接受更环保但更昂贵的汽车。

据韩国 SBS 电视台的报道, 韩国经济副总理崔炅焕在 9 月 1 日举行的会议中指出, 若同时执行汽车排放税与碳排放交易计划, 将会对整个汽车行业造成巨大的压力, 因此将汽车排放税的开征推迟至 2021 年。

崔炅焕表示, “若此时执行, 尾气排放税将会为国内行业与消费者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 同时他还称, “将从 2015 年开

始正式实施全球减排幅度第二大的碳排放交易计划, 争取在 2020 年前将温室气体排放降低 30%。”

韩国车企强烈反对

事实上, 韩国的汽车碳排放税并不是一味增加消费者的负担。韩国政府将对于购买碳排放量较低的小型、环保型汽车的消费者提供一定程度的补贴, 而对于购买中大型车辆的, 则在车辆现价的基础上, 收取一定的排放税, 以经济手段来控制碳的排放。

作为世界十大碳排放国家之一，自《京都议定书》2005 年生效以来，韩国一直被国际社会要求树立中长期节能减排计划的目标。当时正值主打“绿色低碳发展”大计的李明博总统上台，并于 2009 年 11 月在丹麦哥本哈根举行的气候变化会议上宣布“韩国将在 2020 年前完成减碳 30% 的目标”。

从那时起，韩国各级政府机构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开始着手政策规划。韩国环境部为了减少汽车的碳排放量，借鉴法国、奥地利、新加坡等部分发达国家的经验，推出了“汽车碳排放税制度”（又称低碳汽车合作金制度）。环境部认为若能够施行这个制度，至 2020 年，韩国可减少排放约 160 万吨的二氧化碳。最终在 2012 年 8 月，与之相关的《大气环境保护法》修订案在韩国国会获得通过，并规定从 2013 年 7 月起施行该制度。

但这个法案一经面世，就遭到了韩国车企的强烈反对。韩国汽车行业认为，若施行这个制度，许多韩国国产汽车将会失去竞争力，得益的是进口汽车。法案规定若该汽车的二氧化碳排放量超过每千米 126 克，将会被征收汽车碳排放税，反之则会被免除税款甚至获得补贴。根据该法案，韩国市场上许多畅销的国产车将全部成为被征税的对象，而许多深受韩国市场欢迎、来自德国或日本的进口车则会享受免税待遇。这主要是缘于这些发达国家技术较为成熟，汽车设计会更加注重低碳环保。

除了来自汽车行业的反对，政府其他部门的反对声音也比较大。今年 3 月，主管韩国汽车产业的韩国产业通商资源部主张重新考虑这一政策。负责税收的企划财政部对此也持否定态度。韩国的汽车市场大约在 125 万辆，其中中大型汽车的销量在 100 万辆上下。若销量中的 10 万辆从中大型车改至小型汽车，税收将比之前降低 1000 亿韩元左右，这对于本来就资金缺口较大的韩国政府来讲，是一件无法接受的事情。

延长补贴政策

对此，环境部为了平息来自各个方面的反对声音，一方面安慰那些汽车厂家，称“很多不购买中大型汽车的消费者会转移到韩国国产的小型、节能汽车”，另一方面以“需要给韩国汽车行业转型的时间”为由，将施行日期从 2013 年改为 2015 年 1 月。

但韩国汽车行业依旧不买账。韩国汽车行业称，最早实行该项制度的法国也并没有实现从中大型车转换为小型车的效果，更何况韩国汽车市场本就以中大型汽车为主，小型汽车比例相比于法国等发达国家要低很多。若贸然实行该政策，将会导致韩国汽车产业的竞争力直线下降。

事至如此，韩国政府委托环境政策评价研究院、造税财政研究院以及产业研究等国家级研究机构，共同研究该政策对于节能减排、汽车产业与税收的影响。根据研究结果，环境研究院认为汽车碳排放税制度将对于韩国节能减排起到巨大的贡献，这个制度必须要如期施行，但考虑到要保护本国汽车产业，可以适当降低每辆车需要缴纳的碳排放税额。

造税财政研究院和产业研究院却认为，若实施这项政策，不仅节能减排效果不明显，而且对于韩国汽车产业的危害巨大。根据这项研究结果，截至 2020 年能够达到的减排效果为 55 万吨二氧化碳，远远低于环境部预期的 160 万吨。并且韩国的中大型汽车销量将会以每年 3% 的速度减少。

最后，韩国官方做出了推迟施行汽车碳排放制的决定，与此同时延长对于节能汽车的税额补贴政策。碳排放交易计划虽如期施行，但价格与征收标准却大幅降低，应该说此次决定在不放弃环保的同时，也争取到了许多企业的支持。这也许对于韩国政府来讲是最好的一种选择。现如今韩国经济持续低迷，内需徘徊在边缘阶段，在此情况下崔焱焕肩负着扩大内需，搞活经济的使命。因此在这样的大背景下，韩国政府很难完全拒绝产业界的要求。

但是事实上，相比于暂时的有利政策，现阶段对于韩国的汽车产业，更迫切的政策应该是引导各家企业通过技术发展与相互

竞争，将韩国汽车产业提高至世界顶尖水平，这样能够在保证内需的同时，不至于躲在韩国狭小的内需市场的怪圈当中。

◇ 【推荐阅读】

全球碳市场对中国的启示

发布日期：2014-8-31 来源：中国碳排放交易网

2014 低碳发展战略高级别研讨会“碳交易与市场机制创新”专场会议，分析总结了国内外碳排放权的经验教训和发展趋势，深度探讨了碳排放权交易创新途径，探索碳金融产业的发展方向，剖析碳排放交易试点地区的个案做法，探索了建立符合中国国情的碳交易市场机制的路线图。

碳交易市场建设的滞后已经使中国丧失了在全球碳交易市场的定价权和主动权。虽然有专家预测，到 2012 年，全球的碳交易总额将高达 1500 亿美元，超过石油成为全球第一大市场，中国有望在其中占据 3 成以上的份额，但有关数据显示，中国碳交易的价格每吨要比印度低 2~3 欧元，更不及欧洲二级市场价格的一半。目前，中国污染排放与温室气体排放交易个案虽然已经不少，但分散在各个城市和各个行业，交易往往由企业与企业直接谈判，信息透明程度不够。这种分散的不公开的市场状况，使中国企业在谈判中处于弱势地位。拥有碳市场的定价权不仅取决于碳贸易量，还必须建立起一个统一的碳交易平台，为买卖双方提供充分的供求信息。因此，碳市场的制度结构、市场分类以及碳市场的发展趋势等都成为近年来研究的热点。

世界银行在 2004 年的《碳市场的现状及趋势》中描述了碳市场的结构，据易碳家了解到，目前的碳市场可分为减排许可市场和基于项目的市场。减排许可市场是指受一定范围或有关机构限制的市场。基于项目的

市场是指在一定规则约束下或自愿行为发生的买卖双方直接以项目投资的方式进行碳交易的碳市场。章升东对市场的结构进行了更为详尽的分析。在世界银行对碳市场分类的基础上，对碳市场的类型进行了更细致的分类。林德荣分析了碳排放权市场形成的两种机制，并总结了碳排放权市场具有以下特征：市场规模急剧膨胀，私人公司踊跃参与，发展中国家正成为主要的卖方市场，各种市场创新体系相继出现，减排单位交易体系的创建京都减排单位市场的壮大。涂毅提出在北京建立一个实体性的交易市场，为各会员和参与者提供交易场所。曾刚详细介绍了国际碳金融交易市场的市场结构、参与者与交易工具，探讨了该市场发展的缺陷并展望了影响其发展的政策前景。

一、国际碳交易市场的现状

为了实现减排目标，《京都议定书》建立了三种基于市场机制的国际合作减排机制。这三种“灵活机制”产生的温室气体贸易市场占全球碳市场的绝大部分，称为京都市场。而京都体制外的自愿或强制的碳交易是全球碳市场的一个很小的组成部分。《京都议定书》的三种灵活机制使不同发展程度国家之间都可以进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利于实现减缓气候变化国际合作，并且有利于各国在实现全球气候变化问题上费用分配的有效性，使交易的双方国家达到双赢。

《京都议定书》三机制包括：一是国际排放交易。即附件 1 国家之间针对配额排放单位的交易；二是联合履行机制。即附件 1 国家之间的减排单位交易。产生这种减排单位的方法主要有：建立低于标准排放量的项目（如采用低排放的技术），发展能吸收温室气体的项目（如植树造林）等；三是清洁发展机制。即附件 I 国家的投资者从其在中国发展国家实施的、并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可持续发展的减排项目中获取“经核证的减排量”，附件 1 国家出资支持无减排义务的国家通过工业技术改造、造林等活动，降低温室气体的排放量并冲抵附件 I 国家的减排指标，这是《京都议定书》中唯一涉及到发展中国家的一种机制。

由于《京都议定书》只规定了发达国家的强制减排义务，而非发达国家没有强制减排义务，因此碳排放权交易也可以分为《京都议定书》模式下的市场与非《京都议定书》模式下的市场。美国因为 2001 年退出了《京都议定书》，所以美国碳排放交易市场属于非《京都议定书》模式下的市场，即一种自愿性质的交易市场，且因为没有强制性减排义务，也未形成像欧盟那样的排放权交易系统，只有州和地区级的区域性碳排放权交易系统，目前主要的交易系统有：西部气候倡议、区域性温室气体倡议、气候储备行动、中西部温室气体减排协定以及芝加哥气候交易所，此外联邦排放交易系统和加州州内交易系统也正在策划之中。

碳市场的细分方式有多种标准，按照交易的温室气体排放权的来源，碳交易市场可以分为基于配额的市场和基于项目的市场。基于配额的市场由管理者制定总的排放配额，并在参与者间进行分配，参与者根据自身的需要进行排放配额的买卖。在以配额为基础的交易市场中又可以分为强制碳交易市场和自愿碳交易市场。前者是由一些国家和地区性的、强制性的减排指标所产生的，其参与的企业也被强制参与到这些交易体系中去，如欧盟碳排放交易体系；而后者通常是一些国家或组织自己确立的减排体系，其参与者也是自发性的作出减排承诺并出

资抵偿其超额的排放量，如芝加哥气候交易所（CCX）。基于项目的市场中低于基准排放水平的项目或碳吸收项目，在经过认证后可获得减排单位。受排放配额限制的国家或企业，可以通过购买这种减排单位来调整其所面临的排放约束，这类交易主要涉及到具体项目的开发，包括 CDM 和 JI 机制下的交易。JI 项目产生的减排量称为减排单位（ERU），CDM 项目产生的减排量称为核证减排量（CERs）。这两类市场为排放权交易提供了最基本的框架。

芝加哥气候交易所（CCX）于 2003 年正式以会员制开始运营，共有包括美国电力公司，杜邦，福特，摩托罗拉等公司在内的 13 家创始会员。CCX 的交易产品称为碳金融工具合约（Carbon Financial Instrument, CFI），加入 CCX 的会员必须做出减排的承诺。2003~2006 年为减排的第一个承诺期，要求每年排放量比上一年降低 1%，到 2006 年比基准年（1998 年~2001 年平均排放量）降低 4%。2007~2010 年为第二个承诺期，减排量最终达到基准年（1998 年~2001 年平均排放量或 2000 年）的 6%。该承诺出于自愿但具有法律约束力。如果会员减排量超过了本身的减排额，它可以将自己超出的量在 CCX 交易或存进帐户，如果没有达到自己的承诺减排额，需要在市场上购买碳金融工具合约（CFI）。

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体系于 2003 年正式启动，有效期至 2012 年。它对所有的在该州的电力零售商和其它部门规定了必须完成的份额。参与者必须把各自的温室气体排放减少到规定的水平。对于额外的排放，可以通过购买消减认证来补偿。消减认证由专门认证机构发放核实，可以在市场上流通交易。

欧盟排放贸易体系（EUETS）成立于 2005 年，是世界上第一个温室气体排放配额交易市场，也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碳交易体系。EUETS 涉及到了电力行业以及五个主要的工业部门：石油，钢铁，水泥，玻璃和造纸。EUETS 为每个部门的排放设施制定了完整的温室气体监测与报告协议。每个排

排放设施需要按照监测协议对排放数据、排放源、燃料使用方式、测量精度等数据进行详细的记录，并在每年的 3 月 31 日之前，按照协议的要求报告上一年度的排放数据。该数据由政府指定的独立第三方来核查。经过核查的上一年排放量需要在每年的 4 月 30 日之前，由该排放设施持有的排放配额来抵消。如果某个排放设施的排放量超过发放的配额（EUA），则必须到市场上购买超出的数量。

美国区域温室气体减排计划（The Regional Greenhouse Gas Initiative, RGGI）是由美国东北部及大西洋沿岸中部的 10 个州组成的区域性应对气候变化合作组织，RGGI 仅将电力行业列为控制排放的部门，要求该行业到 2018 年排放量比 2009 年降低 10%。它将该区域 2005 年后所有装机容量超过 25MW 的发电设施列为排放单位，并为其二氧化碳排放量设定了上限，要求它们在 2018 年时其排放量比 2009 年减少 10%。同时对这些电力部门详细定义了各项指标，并对配额分配，履约核查、配额交易，监测报告，减排量购买等进行了完整的设计，并建立了碳排放配额监测系统，记录和监测各州碳减排项目的执行情况。

西部气候倡议（Western Climate Initiative, WCI）是由美国西部的亚利桑那州、加利福尼亚州、新墨西哥州、俄勒冈州、华盛顿州等五个州于 2007 年发起成立的区域性气候变化应对组织。这一组织的目标是通过州之间的联合来推动气候变化政策的制定和实施，尤其是支持采用市场机制来有效实现减排。到 2009 年底总共有 11 个州或省份，其中包括 4 个加拿大省份：安大略省，曼尼托巴省，卑诗省和魁北克省。2008 年 9 月，WCI 提出建立独立的区域性排放交易系统的方案，目标是到 2020 年该地区的温室气体排放量比 2005 年降低 15%。这一系统计划于 2012 年开始运行，每 3 年为一个履约期，涉及到 5 个排放部门：电力，工业，商业，交通以及居民燃料使用。这些部门的排放几乎占了该组织成员全部排放的 90%。

气候储备方案（Climate Action Reserve, CAR）是一个基于项目的减排量交易机制，它制定一个可开发、可量化、可核查的温室气体减排标准，发布基于项目而产生的碳排放额，透明地监测全程的碳交易过程，其目标是要建立一个覆盖整个北美的交易系统。目前参与该系统的企业将近 400 家。CAR 负责制定项目开发协议（或称方法学），计划覆盖到 4 大领域：工业，交通运输，农业与林业。在市场方面，CAR 有意的排除了可再生能源发电，发电效率提高，绿色建筑等部门，认为这些部门已经被其他标准充分的考虑了，CAR 没有必要再去涉及。同 CDM 一样，CAR 也强调额外性，具体的开发流程与 CDM 颇为相似。

从全球碳市场的情况来看，配额市场占据了碳市场的主流。根据世界银行的数据，2008 年碳市场的总交易额达到了约 1260 亿美元，比 2007 年的数字翻了一番。AAUs 市场于 2008 年开始正式投入运行，全年成交金额为 2.1 亿美元；另一个以政府管制为基础的配额交易机制 RGGI 在 2008 年全年成交金额为 2.4 亿美元。由参与者自愿成立的配额交易机制的交易额分别为 3.09 亿美元和 1.83 亿美元。在所有基于配额的市场中，EU ETS 占据绝对主导地位。2008 年，该体系交易总量为 919 亿美元，占配额交易市场比重达到 99%，占全球交易总量比重为 73% 左右。从成交量上看，是目前最为重要的碳交易市场，其价格和成交量是国际碳金融交易的重要指标。

此外，以 CDM 为基础，从事 CERs 现货、远期和期货交易的二级交易市场发展迅速。2008 年，该市场的交易金额为 260 亿美元，是 2007 年的 5 倍，占全部碳交易总额的 21%。原始 CDM 市场（该市场交易的对象为 Primary CERs，简称 CERs）交易额为 65 亿美元，占全部基于项目的交易的 90%，发生于发达国家之间的 JI 项目交易金额为 2.9 亿美元，自愿市场的项目交易额为 3.97 亿美元。

日本、新西兰等发达国家由于《京都议定书》履约的要求，纷纷筹划国内的配额交易系统，这是未来配额市场发展的主要动力。而基于项目的减排量交易市场发展的动力则主要来自于两个方面，一个是发达国家为降低减排成本或完成本国目标而从国外进口减排额的需求可能会不断增加，企业可以有针对性的购买项目减排量，另一个是潜在的自愿减排市场，这一市场主要有企业或组织、个人出于慈善，社会形象或发展战略等考虑的自愿购买需求。

二、国际碳交易市场特点

（一）碳交易市场发展迅速

作为新兴的金融市场，碳交易市场在近几年发展迅猛。根据世界银行的数据，2008年，全球碳交易总额已达到1260亿美元，而2005年全球碳交易总额为100亿美元左右，4年时间增长超过10倍。其中，基于配额的交易占据了绝对主导地位。2008年，基于配额的交易市场交易额为920亿美元，占全部碳交易交易总额的74%左右；基于项目的交易成交金额为72亿美元。此外，以CDM为基础，从事CERs现货、远期和期货交易的二级交易市场发展迅速，2008年，该市场的交易金额为260亿美元，是2007年的5倍，占全部碳交易总额的21%。碳交易市场的迅速发展，大大促进了全球清洁技术的开发和运用，并逐渐成为推动低碳经济发展最为重要的机制。

（二）碳交易市场呈分散状态

目前国际碳交易绝大多数集中于国家或区域内部（如欧盟），统一的国际市场尚未形成。从事碳金融交易的市场多种多样，既有场外交易机制，也交易所交易；既有由政府管制产生的市场，也有参加者自愿形成的市场。这些市场大都以国家和地区为基础发展而来，而不同国家或地区在相关制度安排上存在很大的差异，形成了国际碳金融市场高度分割的现状。

（三）碳交易价格波动过大

受到交易市场不完善、市场供求关系的影响，碳排放权交易的市场交易价格经常出现巨大的波动，我国CDM项目最初的交易价格在5美元左右，最高上升到15美元，现在稳定在10美元左右的交易价格上。相应的，欧盟内部的交易市场的价格波动更为剧烈。2006年4月中旬，欧洲气候交易所创下了每吨30欧元的纪录，但在5月中旬又狂跌至10欧元，2007年的期货价格则已降到了4欧元。

三、完善中国碳市场建设的启示

我国目前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还不完善，企业实现碳排放权的交易基本是靠国家、地方环境管理部门或是政府来牵头实现，行政干预的力度较大，没有真正体现出市场的力量和作用。在这种情况下达成的交易，也是缺乏效率的，企业可选择的交易对象范围窄，实现交易时的价格非透明化，可比较性差，具有较高的交易成本。国际碳交易市场的发展对我国完善碳交易市场的建设具有重要启示。

（一）完善碳交易市场的制度建设

我国建立完善碳交易市场，首先要对碳排放权交易的市场行为进行系统地分析、研究，加快碳排放权交易机制和环境科学技术的研究，从技术上解决排污总量确定的难题。完善碳排放权交易的法律、法规，将碳排放权交易的进行置于法律的框架下。扭转政府粗放型的发展模式，将经济发展战略与环境的总量控制相结合。

（二）完善碳交易体系

目前我国碳交易市场主体分散，议价能力弱，交易平台的整体水平和软硬件配置与国际市场相比差距不小。当前我国的碳交易市场主要是现货市场，交易大多是分散的，其价格是由买卖双方私下达成的，国内业主所能收集到的价格信息不仅十分零散，而且其准确程度也比较低，且受到启动、实施时间的制约。国外投资者则在专业性机构的支撑下运作，占据了询价、决策的主动性，加

上碳基金等专业机构的介入，项目投资收益差价多落入了他人囊中。

我国应尽快完善碳交易的市场主体，建立环境中介组织或咨询公司，由专业化机构提供信息服务，发展环境金融事业并规范企业的碳融资行为。加强与碳交易有关的其他配套制度的建设。由政府引导建立包括规则的制定、总量的制定、排放权的分配、排放量的检测和核证等在内的一整套体系。

（三）加强对 CDM 项目开发的研究

政府应加强对 CDM 项目开发理论方法和规范的研究，加大投入力度。在审批方面，应进一步完善体制，组织专业机构和专家学者，进行相关方面的研究，形成一套简单高效的项目操作程序，提高 CDM 方法学的审批和 CDM 项目公示、审批及注册的速度。

（四）调动金融机构参与碳交易的主动性

碳交易平台通过提供一个经济利益的转换与补偿机制，一个转换补偿的平台，使中国的企业排污权的交易、温室气体排放的交易能够在这里进行，同时使中国企业与外国企业的资金和技术可以进行交互。因此，交易平台对推动我国温室气体排放市场、排污权交易市场和节能减排技术的发展起到

至关重要的作用，金融机构要发挥创造和捕捉在实现低碳经济价值链上的各个活动、各个环节上的价值的作用。

（五）统一国内碳排放标准

目前，我国已成立多个地方能源环境交易机构，但有关碳排放标准目前仅停留在各交易所的研究摸索阶段，没有统一的标准作指导，各机构只能催生地方的、区域性的碳交易市场。如果继续割裂发展，不仅不利于全国性碳交易市场的形成，更不利于中国与国际碳交易市场的接轨。我国应尽快统一国内碳排放标准，只有国内标准统一了，才能考虑与国际标准接轨的问题。国家有关部门应联手相关研究机构，结合中国国情，参照国际惯例研究制定我国相关碳排放标准，以便为核算碳排放量提供科学依据，从而为碳交易市场提供标准化的、可信服的交易标的。

中国能否在未来几十年里走到世界发展的前列，很大程度上取决于中国应对低碳经济发展调整的能力，取决于中国能否参与到全球碳市场的建立中，中国应尽快完善碳交易市场的制度建设，完善碳交易体系，加强对 CDM 项目开发的研究并调动金融机构参与的主动性，制定统一交易标准，从而掌握国际碳市场定价权，从全球碳交易产业链的低端走向高端。





◇ 【行业公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关于印发北京市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京发改规〔2014〕6号

各有关单位：

按照北京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北京市在严格控制碳排放总量前提下开展碳排放权交易试点工作的决定》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北京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京政发〔2014〕14号）的相关规定，我们制定了《北京市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特此通知。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北京市园林绿化局

2014年9月1日

（联系人：资环处 蒋海峰；联系电话：66415588-0415）

附件：[北京市碳排放权抵消管理办法.docx](#)

关于公示 2014 年 4 项节能低碳标准和节能减碳统计课题研究承担单位的公告

为更好地推进本市节能减碳工作，根据百项节能标准制修订工作及节能减碳统计体系三年实施方案有关要求，经公开征集、单位申报、专家评审，评选出 4 项节能低碳标准和节能减碳统计拟聘课题研究承担单位。现对承担单位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 2014 年 9 月 1 日-5 日，如有意见，请及时向我委反映。

特此公告。

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年8月29日

（联系人：市发展改革委资环处 于凤菊、李舟；联系电话：66415588-0515、1130）

附件：[2014 年 4 项节能低碳标准和节能减碳统计课题承担单位名单.docx](#)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发布《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

为规范机构投资者的碳排放交易行为，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于9月3日在其官网发布《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试行)》。旨在保障碳排放交易市场平稳、规范、健康运行，防范风险、保护交易参与方合法权益。

以下是关于申报上海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的通知：

关于申报上海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规范机构投资者的碳排放交易行为，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现发布《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试行）》。从即日起，凡符合实施办法规定条件的机构投资者可向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进行申报。

特此通知。

附件一：《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机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附件二：《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机构投资者开户指南》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9月3日

关于修订《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规则》及《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会员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试点企业及其他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关于同意修改〈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规则〉个别条款的批复》（沪发改环资〔2014〕14号），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现对《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规则》（以下简称《交易规则》）及《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会员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会

员管理办法》）中部分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交易规则》第十条，拟将原“投资者适当性制度以及相关实施细则由交易所另行制定，并报市发展改革委备案”，修订为“投资者适当性制度以及相关实施细则由交易所另行制定”。

二、《交易规则》第十四条及《会员管理办法》第八条，自营类会员应当具备条件



中第（一）项，拟将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修订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注册资本不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

以上修订自公布之日起实施。
特此通知。

附件一：《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规则》（修订稿）

附件二：《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碳排放交易会会员管理办法》（修订稿）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9 月 3 日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开展 2013 年度配额管理单位碳排放核查工作的通知

有关核查机构、各配额管理单位：

为核定各配额管理单位 2013 年度实际碳排放水平，以便开展下一步配额清缴工作，推动我市碳排放权交易市场健康发展，根据《重庆市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和《重庆市工业企业碳排放核算报告和核查细则（试行）》等有关规定，现就组织开展 2013 年度配额管理单位碳排放核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本次碳排放核查工作从 2014 年 9 月 1 日（星期一）开始，至 9 月 30 日（星期二）前结束。

二、核查对象

纳入我市碳排放配额管理的工业企业（包括 2013 年度关停并转的企业）。

三、核查机构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重庆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重庆江河工程咨询中心、中国质量认证中心成都分中心、广州赛宝认证中心、中国船级社认证公司、重庆市节能中心、联合优斯（北京）技术服务公司、重庆市建设项目管理公司、中冶赛迪重庆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四、工作安排

（一）请各核查机构根据核查任务分工（见附件），负责对相关的配额管理企业开展核查工作，务必在 9 月 30 日（星期二）前向我委出具书面核查报告。

（二）核查工作结束后，我委将委托有关机构对核查结果进行抽查，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工作经费

本次核查工作经费由我委申请市财政解决，核查机构不得向配额管理单位收取任何费用。

六、工作要求

（一）鉴于本次碳排放核查工作对下一阶段配额管理单位履约工作至关重要，请各核查机构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核查工作。

（二）各核查机构要按照《重庆市碳排放权管理暂行办法》（渝府发〔2014〕17 号，以下简称《暂行办法》）等有关要求，严格遵守保密和核查工作纪律，不得接受配额管理单位请吃和接受财物馈赠。如有违反，我委将按照《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严肃处理。



(三) 请各配额管理单位主动接受核查, 按照核查机构安排提前做好准备工作, 落实专人配合核查工作。配额管理单位拒绝接受核查或在核查工作中弄虚作假的, 我委将按照《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四) 请各区县(自治县)发展改革委、有关开发区管委会做好协调工作, 确保碳排放核算核查工作顺利开展。

对碳排放核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及问题, 请及时向我们反馈, 我们将给予协调和指导。

联系人: 赵菊、梁波, 联系电话:
67575863/67575861, 传真: 67575865,
电子邮件: cqsthb@sina.com。

附件: 2013 年度碳排放核查任务分工
表(分发)

重庆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4 年 8 月 29 日